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0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4年7月29日起算，截至2024年8月16日，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的情形，已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 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的转股价格，且在2024年8月17日至2024年10月16日期间，如再次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若上述期间之后再次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54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4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4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侨银转债”，债券代码“128138”。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为2021年5月24日至2026年11月16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 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由25.43元/股调整为25.3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2. 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侨银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5.33元/股调整为25.2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1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3. 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侨银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5.23元/股调整为25.1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4.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侨银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5.13元/股调整为25.0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可转债发行方案，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4年8月16日，公司股票存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即21.28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且在2024年8月17日至2024年10月16日期间，如再次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若上述期间之后再次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9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长郭倍华女士因公务不便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由过半数董事推举周丹华女士担任主持人，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明确投资者预期，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且在2024年8月17日至2024年10月16日期间，如再次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若上述期间之后再次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4-048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定投资标的名称：Sansec Singapore PTE.LTD.

● 拟定投资金额：1000万美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对外投资需经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存在公司未能获得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通过的风险；同时也需新加坡相关部门的审批或注册登记。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新加坡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基于公司战略及发展布局，为了更好的提升公司对海外市场的拓展能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1000万美元（以相关审批机构实际批准为准）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全资子公司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1、拟定名称：Sansec Singapore PTE.LTD.

2、拟定注册资本：500万美元

3、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4、拟设立地址：新加坡

5、拟定经营范围：Information technology cybersecurity consultancy（信息技术网络安全咨询）；Wholesale trade of a variety of goods without a dominant product（没有主导产品的各种商品的批发贸易）。

6、股权结构：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控股

7、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上述信息以当地相关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投资设立新加坡子公司，是公司从整体战略角度出发，意为在东南亚地区开拓市场。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需经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存在公司未能获得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通过的风险，同时也需新加坡相关部门的审批或注册登记，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海外政策、汇率、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等方面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公司管理、资源配置、成本控制等方面的风险，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投资收益亦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严格遵守新加坡当地法律和政府政策，依法合规开展子公司设立工作和后续的经营活动，同时积极采取适当的策略及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力求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4-049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及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及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并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4-049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未信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玉峰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岳公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张玉峰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张玉峰先生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取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并无异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任职资格审核。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4925998

邮箱：ir@sansec.com.cn

通讯地址：北京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1号楼融新科技中心F座12-13层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

附件：张玉峰先生简历

张玉峰，男，198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就读于清华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律师、保荐代表人以及沪深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等从业资格。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北京国华新兴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以及盛景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咨询顾问等职务；自2012年10月至2024年6月，先后在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2024年6月加入本公司，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玉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4-029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公司产品获得欧盟CE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骨科手术导航定位系统及骨科手术导航定位工具包于近日获得欧盟CE认证，获证产品可在欧盟国家和认可欧盟CE认证的国家进行销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证产品基本信息

名称：SURGICAL NAVIGATION SYSTEM、SURGICAL NAVIGATION INSTRUMENTS - HARDWARE ACCESSORIES

分类：Class IIb、Class IIa

预期用途：在脊柱外科开放或经皮手术中，用于手术器械或植入物的导航定位。

有效期至：2029年8月1日

认证法规：欧盟医疗器械法规(EU) 2017/745 (MDR)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产品获得欧盟CE认证，是公司国际化战略的重要成果之一，为公司海外市场的布局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上述产品获得欧盟CE认证后，可以在欧盟国家及认可欧盟CE认证的国家进行销售，对公司海外业务拓展和产品销售具有积极作用。

三、风险提示

上述认证的取得仅代表公司有关产品可在特定地区进行销售，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水平。获证产品的具体销售情况受市场推广、市场需求、国际贸易环境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尚无法预测其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代　公告编号：〈万〉2024-086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会议召开日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13.43条，董事会审议定期报告应预先披露董事会会议召开日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1.2.1条，信息披露需境内外同步披露。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谨此公布：

本公司将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报表等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207　证券简称：格灵深瞳　公告编号：2024-024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8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北街6号院中关村科学城?东升科技园10号楼10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6,101,51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6,101,51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9.385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9.385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勇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政先生出席会议；副总经理周瑞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投入新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5,058,375	98.6292	815,724	1.0718	227,413	0.2990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5,060,163	98.6316	819,104	1.0763	222,245	0.2921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投入新项目的议案》	17,961,206	94.5110	815,724	4.2923	227,413	1.1967
2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7,962,994	94.5204	819,104	4.3100	222,245	1.169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2.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3.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关联事项议案的表决，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成、刘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4-038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8日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晓初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不超过49,4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39,600.00万元，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9,880.00万元。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4年9月5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蓝润置地广场T6-3,3楼龙大美食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4-039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8日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玮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公告》

同意提名周雪琴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4-040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07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龙大转债”，债券代码为“128119”）规模为95,000万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950万张，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0,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4,000,000.00元后，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936,000,000.00元，扣除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不含税人民币216,981.1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5,783,018.87元。截至2020年7月17日，上述募集资金的划转已全部完成，募集资金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0] 280003号）。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03号文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76,029,40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1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0,399,977.44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9,613,574.5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0,786,402.87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7月28日全部到位，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验字(2021)280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8月13日，公司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安丘市石埠子镇新建年出栏50万头商品猪项目	87,360.00	66,500.00	28,115.28
2	补充流动资金	28,500.00	28,500.00	28,500.00
合计		115,860.00	95,000.00	56,615.28

截至2024年8月13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56,615.28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39,634.48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8月1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山东新建年出栏生猪66万头养殖项目	121,380.00	42,466.64	32,460.76
2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	18,612.00	18,612.00
合计		166,380.00	61,078.64	51,072.76

截至2024年8月13日，公司累计已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51,072.76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10,020.78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上述未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投向生猪养殖。2021年以来猪周期进入下行通道，猪价持续低位徘回，受行业周期、市场环境和疫病防控等因素影响，公司按照审慎性原则放缓了上述项目的实施进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项目尚未全部投入使用。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公司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还款情况

2023年8月1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39,900.00万元，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10,1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实际使用可转换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9,882.20万元，实际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0,100.00万元。

截至2024年8月13日，公司已按规定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资金使用期限均未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四、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时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49,4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39,600.00万元，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9,880.00万元。

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到期前将及时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正常支付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将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按照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及资金成本，使用可转换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9,600.00万元和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9,8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1900.00万元，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能有效地减少短期负债降低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也不会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9,4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39,600.00万元，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9,880.00万元。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使用不超过49,4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39,600.00万元，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9,880.00万元。

4、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将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鉴于龙大美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保荐人已提醒上市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及实施进度等事项进行重新论证。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4-041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监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张玮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玮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张玮女士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张玮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张玮女士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相关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监事会对张玮女士在监事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监事的情况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控股股东提名周雪琴女士为监事候选人，监事会对其任职资质审查后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周雪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辞职报告；

2、监事提名函。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16日

附件：

周雪琴简历

周雪琴女士，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新华文轩股份有限公司运营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分所审计经理、四川监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审计经理。现任监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高级经理。

周雪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周雪琴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